

#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攀人社发〔2019〕369号

---

##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 专家聘任相关工作的通知

市级相关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《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聘请 2019 年度攀枝花市人民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的通知》（攀府发〔2019〕14号）精神，我市 2019 年聘请 36 名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。现将做好顾问专家聘任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做好聘书送达工作。**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聘书体现政府公信力和权威性，是一项严谨、严肃的工作。颁发聘书要体现简洁、庄重的基本要求，原则应通过邀请顾问专家来攀出席重大活动、开展考察调研、技术指导时，由政府领导颁发。特殊情况，可通过部门主要负责人登门拜访的方式送达。

**二、做好协议签订工作。**按照《攀枝花市人民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管理办法》（攀办发〔2017〕12号）规定，各聘请部门、单位要与顾问专家签订工作协议。工作协议包括工作目标任务、双方权利义务、聘请时间、待遇等内容。工作协议要对顾问专家提出基本履职要求，每年至少到我市调研指导工作一次，提出两项以上重大合理化建议。工作协议签订后要及时报送我局备案。

**三、做好信息报送工作。**各聘请部门、单位要及时总结提炼顾问专家的工作信息，定期报送工作开展情况，建立顾问专家智力信息报送机制，为政府决策提供咨询服务。工作信息每季度报送一次，于每季度第一个月的10号之前填写《2019年攀枝花市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工作开展情况表》（详见附件）报送我局。

**四、做好办法修订工作。**按照王波市长的要求，今年底我局拟对《攀枝花市人民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管理办法》（攀办发〔2017〕12号）进行修订，顾问专家费用也要进行适当调整。请各聘请部门、单位结合近年来聘请顾问专家工作实际情况，对顾问专家的申报程序、工作职责、年度考核以及费用标准等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，于12月20日之前报送我局。

联系人：肖楠兮，联系电话：3325213

电子邮箱：280160521@qq.com

附件：2019 年攀枝花市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工作开展情况表

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 年 11 月 29 日

附件

## 2019 年攀枝花市政府顾问和政府特聘专家工作开展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

填报人：

填报时间：

序号	顾问（专家）姓名	聘书送达情况（包括送达时间及方式等）	工作协议签订情况（包括协议签订时间等）	来攀工作情况（包括出席活动、考察调研、技术指导等）	登门拜访情况（包括时间、地点、带队领导、拜访内容等）	工作开展情况（包括提出的合理化建议、开展的技术指导、考察调研情况等）	备注

备注：1. 本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0 号前报送，可发送至 280160521@qq.com 邮箱，也可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报送。

2. 来攀工作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可能有重复交叉，可整合表述。

